

金政发〔2024〕3号

金乡县人民政府

关于公布金乡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 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镇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促进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，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县政府编制了《金乡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，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应当履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。决策草案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经审查不合法的，不得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。

二、各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压实责任，把握时间节点，严

格按照法定程序认真做好决策草案拟定等工作，确保按时完成。

三、目录实行动态管理。根据县委、县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实际情况，确需对目录进行调整的，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认真研究论证，提出调整建议，按程序报经批准后公布。

四、目录实行年终总公开制度。年底前向社会公示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完成情况。

附件：金乡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金乡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5 月 14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金乡县人民政府
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事项名称	承办单位	完成时限
1	金乡县 2023-2025 年农村供水保障实施方案	县水务局	2024 年 5 月
2	金乡县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	县教育和体育局	2024 年 12 月
3	关于进一步完善企业上市挂牌扶持政策的意见	县财政局	2024 年 12 月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纪委监委办公室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金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5 月 14 日印发
